附件3

**资格复审材料清单**

1.招聘报名表纸质原件（近期免冠一寸正面照一张，与资格复审时提供照片一致）。

2.身份证（正反面）、户口簿（首页、户主页、本人页）、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国（境）外高校学籍证明。

3.学校（学院）提供的《师范专业、成绩排名证明》（见附件4），包含学历学位、专业、是否师范类、成绩排名等信息的原件与复印件。

4.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、复印件（有的提供，2025年应届毕业生必须提供）。

5.提供教师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【2025届高校毕业生有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或笔试合格证明的可附，2023届、2024届普通高校毕业生（2022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国（境）外毕业生）**必须**提供教师资格证书】。

6.2023届、2024届普通高校毕业生（2022年9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国（境）外毕业生）须提供学历（学位）证书原件与复印件，研究生须提供本科（学士）的学历（学位）证书原件与复印件（国内高校毕业生同时提供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，国（境）外高校毕业生提供国家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书）。

7.本科或在研究生期间获得的院级及以上获奖证书、特长相关证书的原件及复印件。

8.其他：国（境）外普通高校毕业的研究生及以上学历、硕士及以上学位的考生须提供主干课程及成绩单。

备注：请按上述目录顺序整理，原件与复印件各一叠。

（相关证明由审核单位留存）